

##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累计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 暨减持计划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柳志成、黄京明、夏权光、张锦楠、张福林五人组成的一致行动人团队为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址披露了《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2020-036），公司股东、董事、一致行动人成员黄京明先生、夏权光先生计划在上述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等方式减持股份累计不超过 8,99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25%。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

近日，公司收到黄京明先生、夏权光先生出具的《减持股份告知函》，黄京明先生、夏权光先生减持计划已经完成；黄京明先生通过深交所集中竞价方式共减持股份 3,1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4%，夏权光先生通过深交所集中竞价方式共减持股份 5,889,9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2%；黄京明先生和夏权光先生合计减持股份 9,069,9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6%，累计减持股份比例已超过 1%，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黄京明	集中竞价交易	2020/9/11	7.405	3,180,000	0.44%
夏权光	集中竞价交易	2020/9/11	7.445	1,800,559	0.25%
	集中竞价交易	2020/9/14	7.910	2,199,421	0.31%
	集中竞价交易	2021/1/5	8.183	1,890,000	0.26%
合计			--	9,069,980	1.26%

黄京明先生、夏权光先生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通

过深交所集中竞价交易增持的股份和首次公开发行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获得的股份。

##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柳志成	合计持有股份	58,158,622	8.09%	58,158,622	8.0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539,656	2.02%	14,539,656	2.02%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43,618,966	6.07%	43,618,966	6.07%
黄京明	合计持有股份	55,146,456	7.67%	51,966,456	7.2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786,614	1.92%	12,991,614	1.81%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41,359,842	5.75%	38,974,842	5.42%
夏权光	合计持有股份	23,563,882	3.28%	17,673,902	2.4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890,971	0.82%	3,000,976	0.42%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17,672,911	2.46%	14,672,926	2.04%
张锦楠	合计持有股份	17,884,362	2.49%	17,884,362	2.4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471,091	0.62%	4,471,091	0.62%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13,413,271	1.87%	13,413,271	1.87%
张福林	合计持有股份	14,216,272	1.98%	14,216,272	1.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554,068	0.49%	3,554,068	0.49%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10,662,204	1.48%	10,662,204	1.48%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168,969,594	23.50%	159,899,614	22.2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2,242,400	5.87%	38,557,405	5.36%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126,727,194	17.62%	121,342,209	16.87%

## 三、其他相关说明

1、黄京明先生、夏权光先生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进行了预披露。黄京明先生减持情况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夏权光先生因个人操作失误，减持股份数量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略有差异，实际减持数量超出计划减持数量 79,980 股。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已经执行完毕。

2、除前款所述事项外，黄京明先生、夏权光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其他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因夏权光先生在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存在操作失误，其个人承诺：

(1)其个人所持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1 月 7 日起自愿锁

定十二个月，至 2022 年 1 月 6 日，在锁定期内不通过任何方式减持；

(2) 基于前述股份锁定数量，其个人因泰胜风能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也应计入本次股份锁定数量并遵守前述规定。锁定期结束后，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管理仍须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深交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

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所得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4、黄京明先生、夏权光先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五人团队成员。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团队减持股份比例累计已超过 1%，相关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黄京明、夏权光			
住所	浙江省瑞安市****、浙江省瑞安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0 年 9 月 11 日至 2021 年 1 月 5 日			
股票简称	泰胜风能	股票代码	300129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增持/减持股数（股）		增持/减持比例（%）	
A 股	9,069,980		1.26%	
合计	9,069,980		1.26%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不适用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68,969,594	23.50%	159,899,614	22.2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2,242,400	5.87%	38,557,405	5.36%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6,727,194	17.62%	121,342,209	16.87%

<b>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b>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披露《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2020-036), 本次减持股份数量超出已披露的减持计划 79,980 股, 截至 2021 年 1 月 5 日, 本次减持计划已执行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夏权光超额减持部分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三条的规定; 夏权光承诺自 2021 年 1 月 7 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减持其个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b>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b>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 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 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b>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 (不适用)</b>	
<b>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 (不适用)</b>	
<b>8. 备查文件</b>	
见下。	

#### 四、备查文件

1. 黄京明先生、夏权光先生出具的《减持股份告知函》;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3.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 月 6 日